

深信打击有组织跨国犯罪的国际行动,除了要求加强执法外,还要求齐心协力防止和管制对犯罪收益的洗钱行为,以此作为摧毁犯罪组织的一项重要手段。

并深信有效地管制犯罪收益要求采取全球一致的行动来抑制犯罪组织利用国际合作中的漏洞在国家之间转移它们非法活动的收益,

还深信犯罪组织从事着多种多样能产生非法利润的犯罪活动,因此,只有考虑到这个问题的所有方面,旨在管制犯罪收益的国际行动才能奏效,

注意到七个主要工业化国家国家元首和政府首脑与欧洲共同体委员会主席设立的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所作的努力以及欧洲委员会、欧洲共同体与美洲国家组织美洲药物滥用管制委员会所作的努力,

忆及大会第十七届特别会议通过的《全球行动纲领》<sup>90</sup>所载关于为取缔非法贩毒所得资财、用于或意图用于非法贩毒的资财、取缔非法金融活动及非法利用银行系统而应采用的措施的各项建议,

欢迎麻醉药品委员会 1993 年 4 月 7 日第 5 (XXXVI)号决议,<sup>91</sup>

1. 请秘书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

(a) 继续研究管制犯罪收益问题;

(b) 继续收集关于国家立法及其实施情况的有关资料;

(c) 考虑查明与犯罪组织利益相关的领域,以期评价为管制犯罪活动所得收益而采取的措施的效能和效力;

(d) 与金融行动特别工作组等联合国的有关机构及其他有关实体合作,考虑能否应各国政府的请求,协助其制订侦查、调查和检控犯罪收益洗钱行为的准则,提供信息,以协助金融机构侦查、监测和控制可疑交易,并防止犯罪收益渗入合法经济;

(e) 编拟有关培训材料,用于根据请求向会员国提供实际援助;

(f) 根据请求,在拟订、修订和实施有关立法、组织特别调查小组及培训执法、调查、检察和司法工作人员方面向会员国提供技术援助;

2. 请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就管制犯罪收益所涉事宜与联合国国际药物管制规划署密切合作;

3. 赞赏地欢迎意大利政府与国际科学和专业咨询理事会倡议在国际和国家范围与处理过管制犯罪收益问题的各国金融机构合作,并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的主持下,于 1994 年 6 月在意大利举行关于洗钱和管制犯罪收益:全球性做法的国际会议。

1993 年 7 月 27 日

第 43 次全体会议

## 1993/31. 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忆及大会 1991 年 12 月 18 日第 46/152 号决议,其中大会请秘书长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活动给予高度优先地位,

注意到大会 1992 年 12 月 16 日第 47/91 号决议,

忆及其 1992 年 7 月 30 日第 1992/22 号决议,在其中第六节理事会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给予高度优先地位,并要求在联合国总资源中为该方案分拨适当的比例,

深信只有为秘书处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提供与其需要相适应的资源,使其得以履行其职责并及时、高效率地对会员国日益增长的服务要求作出反应,该处才能有效地进行工作,

注意到秘书长关于执行经济及社会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进展情况的报告,<sup>92</sup>

深为关切地注意到关于在资源许可的情况下加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和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升格为司的大会第 46/152 和第 47/91 号决议及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迟迟未能得到执行,

1. 重申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重要性及其在促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的国际合作、在对面临国内和跨国犯罪活动的国际社会的需要作出

响应以及使会员国能够实现预防国内及跨国犯罪和改进对犯罪的对策方面所起的重要作用；

2. **并重申**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作为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活动的主要决策机构所起的作用的重要性；

3. **还重申**其载于第 1992/22 号决议第六节中的决定，即根据大会第 46/152 号决议对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给予高度优先地位，并要求在联合国总资源中为该方案分拨适当的比例；

4. **请**秘书长作为紧急事项加强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处并为该处提供充分履行职责所需资源，将该处升格为司，由一名司长领导，如有必要重新核拨现有资源，以此将大会第 46/152 和第 47/91 号决议及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付诸实施；

5. **注意到**向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届会议提交的 1994—1995 两年期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工作方案草案，<sup>93</sup>并请秘书长将根据委员会决定修订的该方案草案反映在 1994—1995 两年期方案概算中；

6. **请**方案和协调委员会、行政和预算问题咨询委员会和大会确保对秘书长依照本决议所提出的提议采取适当的后续行动；

7. **请**秘书长通过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向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1994 年实务会议报告关于执行理事会第 1992/22 号决议及本决议的进展情况。

1993 年 7 月 27 日

第 43 次全体会议

## 1993/32. 筹备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

###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

**考虑**根据大会 1950 年 12 月 1 日第 415(V)号决议和 1991 年 12 月 18 日第 46/152 号决议，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拟于 1995 年召开，

**铭记**大会 1977 年 12 月 8 日第 32/59 号和第 32/60 号、1980 年 12 月 15 日第 35/171 号和 1990 年 12 月 14 日第 45/121 号决议，其中，大会指出了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领域大会的重要性，

**确认**大会第 46/152 号决议附件所载《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的原则声明和行动纲领》第 29 段中规定的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的新作用，

**强调**及时而协调一致地开展第九届大会一切筹备活动的重要性，

**忆及**其 1992 年 7 月 30 日第 1992/24 号决议请秘书长拟定一份供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届会议审议的第九届大会区域筹备会议讨论指南，包括与选定的第九届大会主题有关的注重行动的研究和示范讲习班的建议，

**忆及**在同一决议中还请秘书长拟定第九届大会的议事规则草案，特别考虑到与选定主题有关的所有决议草案必须提早在第九届大会之前提出，

**意识到**向公众传播有关信息在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中所起的作用和国家及国际大众传播媒介对整个社会的影响，

**认为**鉴于新形式犯罪的国际化，刑事司法界应同大众传播媒介携手合作，以便及时地传播有关预防犯罪的可靠信息，

**意识到**第九届大会区域筹备会议需完成的重要工作，

**审议了**秘书长关于第九届大会筹备工作进展情况的报告，<sup>94</sup>

1. **赞赏地注意到**乌干达政府发出的作为第九届联合国预防犯罪和罪犯待遇大会东道主的邀请；

2. **核准**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委员会第二届会议确定的下列第九届大会临时议程：

1. 大会开幕
2. 组织事项
3. 加强法治的国际合作和实际技术援助：促进联合国预防犯罪和刑事司法方案
4. 采取行动打击国内与跨国经济犯罪及有组织犯罪和刑法在保护环境方面的作用：国家经验与国际合作
5. 刑事司法和警察系统：警察和其他执法